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12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2月11日通过书面或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励寅主持，监事、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及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6,552股，同意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5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二）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鉴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为 30%，公司决定作废处理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5,288 股。

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至办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的登记期间，如有激励对象提出离职申请，则已获授尚未办理归属登记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

特此公告。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6 日